

银行供应链融资促进普惠信贷高质量发展路径研究

王启明¹, 陶丽²

(1.中国农业银行成都分行,四川成都 610041;2.中国农业银行成都锦城支行,四川成都 610015)

[摘要]国家兴衰,金融有责。普惠信贷是普惠金融的核心所在。当下,我国推动普惠信贷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的时代背景与意义。供应链融资具有聚焦实体、便利融资、可控风险三大特点,使其能够与普惠信贷有机统一起来,有力促进普惠信贷业务降成本、控风险、增效益。商业银行通过坚持三项原则、严格业务办理、强化风险防控三个方面来具体实施供应链融资业务,能够有力促进普惠信贷的高质量发展,为加快建设金融强国,助力民族复兴伟业做出贡献。

[关键词]银行;供应链融资;普惠信贷;高质量发展;路径研究

[作者简介]王启明(1981—),男,四川成都人,中国农业银行成都分行信用管理部高级专员,硕士,主要负责信贷审查工作。陶丽(1982—),女,四川蓬安人,中国农业银行成都锦城支行锦北支行行长(目前交流至成都市青羊区财政局),硕士,主要负责锦北支行经营管理工作。

[DOI] <https://doi.org/10.62662/jjxk0101005>

[中图分类号] F8

[本刊网址] www.oacj.net

[投稿邮箱] jjxk333@163.com

引言

国家兴衰,金融有责。普惠金融作为金融“五篇大文章”之一,是金融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内涵。普惠信贷是普惠金融的核心所在。当下,我国推动普惠信贷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的时代背景与意义。商业银行通过供应链融资业务能够有力促进普惠信贷的高质量发展,从而助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

一、普惠信贷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意义

(一)普惠信贷的内涵与特征

普惠信贷主要指以合理的、可负担的成本,对小微企业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放1000万元(含)以内的贷款,支持其生产、经营的需要。普惠信贷主要有三大特征:一是覆盖了最广泛的小微企业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二是贷款价格公道,即使是经济条件较差的小微企业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也能获得必要的信贷支持;三是贷款对象往往是抗压能力较差、还款能力较弱的小微企业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存在较高的信用风险。

(二)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意义

1.推动普惠信贷高质量发展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取向的需要

与传统信贷业务相比,普惠信贷业务面向最广泛的小微企业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其贷款金额更小,融资成本更低,业务更接地气。一是通过发放低成本贷款,有效缓解小微企业和新型农业经营主

体的资金流动性困难,特别是帮扶初创小微企业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成长。二是通过以点带面,以面促全,以“星星之火可以燎原”的态势,全方位带动小微企业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发展,从而促进扩大就业,增强社会保障。三是通过信贷杠杆,帮助小微企业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缩小与大中型企业的差距,增加其营业收入,进而带动全民收入持续增长,从而扩大内需、拉动消费,最终实现全体人民的共同富裕。

2.推动普惠信贷高质量发展是坚持服务实体经济为根本宗旨的需要

实体经济是国家的根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是天职。但是,在现实当中,传统信贷业务更倾向于“锦上添花”,“趋利避害”是常态,“雪中送炭”是少有。这就导致了:一方面,一些大型企业凭借资质优势拿到低成本的信贷资金,不是用于自身主业发展,而是用于投资房地产、股市、理财产品,甚至“放水”给小微企业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另一方面,大部分小微企业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由于自身资质偏低、抗风险能力较弱,在信贷政策、银行融资等方面受到了许多限制。而普惠信贷的服务对象就是小微企业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一方面通过发放贷款支持其发展,这就规避了传统的信贷排斥,突破了固有的限制;另一方面,发放的贷款的成本公道,让其“融资贵”的问题不再是问题。因此,普惠信贷业务可以增加信贷资金的有效供给,提升我国金融

市场的包容度,拓展信贷资源配置的广度和深度,提升经济社会运行效率,撬动和激发全社会更多生产要素活力,推动实体经济全面发展。

3.推动普惠信贷高质量发展是坚持把防控风险作为永恒主题的需要

一方面,受自身资质偏低、抗风险能力较弱的影响,小微企业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长期以来在正规银行渠道借不到钱,融不到资,被迫在非银金融机构、民间借贷公司进行融资,甚至采取许多非正规金融方式进行融资,这就让影子银行无限扩大,信贷风险难于监控,无法管理。另一方面,具有融资优势的大企业,将银行借来的贷款再次用于向小微企业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放贷款以此套利,实际造成了信贷资金空转,贷款总量虚增,资金泡沫吹大,风险不断累积。而普惠信贷业务发力于“普”和“惠”,直接、广泛、全面地向小微企业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放可负担的、合理成本的贷款,不仅让信贷资金回归正途、成本可控,有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更是让资金空转得到规避,资金泡沫及时止住,从而对信贷风险进行有效控制和管

二、普惠信贷与供应链融资的有机统一

(一)普惠信贷的现状和问题

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普惠信贷业务进步明显,客群覆盖广度和深度进一步拓宽,信贷资金可得率进一步提升,普惠信贷服务实体经济的大格局逐步确立。截至2023年末,我国普惠小微贷款余额29.4万亿元,余额同比增长23.5%,全年增加5.61万亿元,同比多增1.03万亿元。

但是,对标我国普惠信贷高质量发展需要达到的三个主要目标:服务普及性、融资便利性、风控有效性,仍存在诸多问题与挑战,主要有三方面:一是服务的客群面仍需拓宽。目前,客户选择更多倾向于国资、上市、国家级“专精特新”等小微企业,而较少着力其他资质较弱的小微企业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导致普惠信贷的整体业务普及力度不够,服务水平不高,办贷效率较低。二是融资的便利度仍需提高。为规避小微企业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资质、规模以及信息不对称等不利因素,在客户准入上,商业银行一般倾向于设置更多条件来前置管控信贷风险;在用信方式上,商业银行一般倾向于采用抵押担保方式来增强还款来源的保障性。这就导致了小微企业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实质上接受了更严格的信贷准入条件,且采用非抵押担保方式获得信贷资金的可能性大大降低,客观上与普惠

信贷“短、平、快”的理想要求背道而驰。三是风控的有效性仍需加强。放宽准入条件,扩大用信方式,可以拓展整体客户面,提升整体融资率,但当前信息获取难、规模不经济和自身资质弱、抗险能力差的现实不利因素,导致普惠信贷业务的不良率超过传统信贷业务的不良率,成为商业银行眼中成本高、风险大、收益低的业务。

(二)供应链融资的主要内涵

供应链是指由上游供应商、核心企业、下游购货商从事的自采购到制造到销售等一系列生产经济活动的链条。其中:核心企业是指在供应链中拥有定价、营运、交易等活动话语权,并处于主导地位的大型企业;上游企业是指为核心企业提供原材料的小微企业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下游企业是指购买核心企业产品的小微企业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供应链融资是指商业银行依托供应链核心企业,基于核心企业与上下游链条企业间的真实交易,整合物流、信息流、资金流等各类信息,打通了从原材料采购到生产制造到产成品销售各环节,通过应收账款质押、现货质押、未来货权质押等,制定供应链整体融资解决方案,为供应链上下游企业提供的各类融资融信业务。

(三)供应链融资的主要特点

一是聚焦实体。无论是供应链核心企业,还是其上下游企业均从事包括但不限于工业、农业、贸易等基于实物和有形资产,具有实际生产和交换过程的经济活动。因此,供应链融资业务就是服务实体经济,并且其为核心企业与上下游链条企业提供的整体融资解决方案,客观上提升了普惠信贷业务的普及推广力度。

二是便利融资。商业银行一般选择资质较优、合作较好的大型企业作为核心企业,通过核心企业上下游的购销行为和对核心企业最终偿债能力的判断,可以甄别出上下游企业融资背景和用途的真实性,客观上解决了上下游小微企业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贷准入条件高、抵押物缺乏等“融资难”“担保难”的问题,从而提高了普惠信贷业务的服务水平和办贷效率。

三是可控风险。商业银行一方面通过供应链融资,对核心企业的上下游小微企业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放贷款,用途真实,避免了信贷资金空转风险,进而为有效控制全社会影子银行风险做出贡献;另一方面,通过对核心企业的识别、甄选、把控,依托核心企业的交易信息和隐形增信,规避了小微企业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息获取难、规模不经济

和自身资质弱、抗险能力差的不利因素,从而对信贷风险的分散、转移与控制进行有效管理。

综上,供应链融资的特点使其能够与普惠信贷有机统一起来,有力促进普惠信贷业务降成本、控风险、增效益。

三、供应链融资业务的具体实施策略

(一)坚持三项原则

办理供应链融资业务,应坚持三项基本原则:一是服务实体经济,即优先支持小微企业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二是交易背景真实,即获取第一手原始交易信息和数据,掌握供应链运作情况,严格审核核心企业与上下游客户间的交易背景,严防虚假交易。三是整体风险可控,即重点关注核心企业和上下游企业的紧密度,所处产行业的整体形势和风险状况,拟定供应链融资业务的整体融资服务方案,确定最高融资限额,对业务风险进行总体评估和把控。

(二)严格业务办理

1.明确准入条件和贷款要素

一是核心企业应为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信用记录良好,拥有稳定的上下游企业,在供应链中掌握物流、信息流、资金流信息并居于主导地位的大型企业(可设定资产总额或年销售收入作为选取标准)。二是上下游企业应为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无不良信用记录,与核心企业合作良好,符合贷款基本条件的小微企业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三是供应链融资用途主要包括满足为核心企业订单产生的备货/提供服务的资金需求、基于应收核心企业账款提供的资金需求、满足向核心企业支付订单款项或其他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等。四是上下游企业融资期限应根据交易结算期限、货物销售周期等合理确定。五是按照供应链运营情况核定总体合作额度(可设置一定公式和财务参数作为测算依据),按照单笔业务情况确定单户融资额度。

2.做好整体规划和服务方案

首先摸清供应链基本情况,主要包括核心企业基本情况,所处产行业发展形势,供应链管理和运作情况,核心企业与上下游客户的合作情况,融资需求分析。其次拟定供应链融资方案,主要包括整体合作额度及单户融资限额、上下游企业的准入标准、上下游企业名单及相关情况、拟采取的业务模式、融资品种与融资要素。第三设计管理和增信方案,主要包括交易背景审核要求和措施,物流、信息流、资金流等信息及相关单据要求,业务自偿和资金闭环管理要求,核心企业提供的担保增信措施及

其他担保措施。最后明确金融服务协议内容,主要包括融资意向、融资条件以及其他金融服务等合作内容,核心企业确认交易真实性、准确提供供应链信息等配合本行进行供应链融资业务管理的承诺,以及接受商业银行监管、提供担保增信等向商业银行作出的承诺或责任义务。

3.做实单笔业务和贷款投放

一是调查核实需要融资的上下游单户企业的主体资格、生产经营情况、发展态势、信用记录等基本情况是否符合贷款规定。二是调取核心企业提供的交易信息,与企业融资需求申请材料作逐项比对,从结算方式、交易标的、付款时间等,判断交易背景的真实性和融资的必要性。三是按规定落实担保或增信,包括要求核心企业的付款或代偿责任等。

(三)强化风险防控

一是整体风险管控。根据国家政策,定期对供应链所处产行业进行深度分析,研判发展形势,结合供应链运行的规律,动态调整供应链整体融资限额,把控总体风险。二是交易背景复核。商业银行应综合运用现场核查、互联网查询、系统对接、信息交互、邮件传输等多种方式进行业务调查复核,收集企业资料,并通过核心企业核实上下游企业主体经营状况和交易背景真实性。三是关联交易核查。理顺供应链核心企业与上下游企业的紧密度,通过查阅核心企业和上下游企业的历史交易记录,研判是否可能存在通过相互投资、不当价格的资产评估和处置、不当价格的原材料供应和产品销售等手段,达到虚增收入、转移资产、逃废债务等目的的问题。四是资金流向监测。将资金流和信息流、物流结合起来,通过对信息流、物流的监测,包括收集查验物流单据、资金凭证,系统跟踪货物流转路径以及比对企业财报、业务台账等方式,与贷款监管账户的流水明细进行相互印证,确保资金闭环和保障还款来源。五是贷后业务评估。定期实地走访,重点关注核心企业经营情况、所处行业情况,了解上下游企业经营情况和交易履行情况等。牢牢把握供应链的核心企业和上下游的商业业务模式,通过核心企业与其上下游合作伙伴的数据共享,来降低信息不对称的风险,提高银行风险控制的灵敏性。若供应链核心企业自身存在经营、信用等风险,则应停止为其上下游企业办理供应链融资业务。若供应链上下游企业出现不良信用,交易事项虚假或无效等风险,则应停止与其合作并按照合同约定收回供应链融资款项。

参考文献:

[1]中央财办理论学习中心组.推进金融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金融强国[N].人民日报,2024-4-15(10).

[2]余嘉欣.银行业积极探路 ESG 实践[N].金融时报,2024-2-20(5).

[3]梁璐,曾婷.中小企业供应链融资现状分析[J].商场

现代化,2024(10).

[4]中国农业银行山东省分行课题组,张现春.商业银行供应链融资业务风险管理对策研究[J].黑龙江金融,2022(5).

[5]田普润,陈绮琪.推动深圳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的思考[J].特区经济,2023(9).

Research on the Path of Promoting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of Inclusive Credit Through Bank Supply Chain Financing

WANG Qi-ming¹, TAO Li²

(1.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Chengdu Branch, Chengdu Sichuan 610041;

2.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Chengdu Jincheng Sub-branch, Chengdu Sichuan 610015, China)

Abstract: The rise and fall of a country is the responsibility of finance. Inclusive credit is the core of inclusive finance. At present, promoting the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of inclusive credit in China has important historical background and significance. Supply chain financing has three major characteristics: focusing on entities, facilitating financing, and controlling risks, which enable it to be organically integrated with inclusive credit, effectively promoting cost reduction, risk control, and efficiency enhancement of inclusive credit business. Commercial banks can effectively promote the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of inclusive credit and contribute to accelerating the construction of a financial power and supporting the great cause of national rejuvenation by implementing supply chain financing business through adhering to the three principles, strictly handling business, and strengthening risk prevention and control.

Key words: bank; supply chain financing; inclusive credit;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path research